

##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00 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段向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补选张景凡先生和杨秀亮先生为公司董事，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27）和《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8）。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决定补选张景凡董事为第七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补选杨秀亮董事为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